渝社组办〔2020〕21号

重庆市社会组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重庆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重庆市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

工作指引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民政局、扶贫办，各全市性社会组织业务主管单位，各全市性社会组织：

为引导和推动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建立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长效机制，结合我市社会组织特点，我们拟定了重庆市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指引，现将《重庆市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指引》印发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供工作中掌握和参考。

一、各级民政部门、扶贫部门要加强对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的指导，深度挖掘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的好做法、好模式、好典型。要将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纳入社会组织等级评估指标体系，作为购买服务和评比表彰的重要依据。

二、各社会组织业务主管单位要创新宣传形式，拓宽宣传渠道，通过主流媒体、专题轮训、现场观摩、经验交流等方式，加大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先进事迹、典型人物的宣传力度，树立鲜明导向，营造浓厚氛围。要组织动员主管社会组织广大干部职工注册成为“中国社会扶贫网”爱心人士，点对点帮助建卡贫困户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实现“互联网+”精准帮扶。

三、各受援地方要进一步健全扶贫荣誉制度，对积极参与脱贫攻坚且成效显著的社会组织或个人情况及时向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报送。对于重要项目，可以在尊重其意愿的前提下给予项目冠名，让其在政治上有荣誉、事业上有发展、社会上受尊重。

重庆市社会组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重庆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重庆市民政局代章） 2020年5月14日

重庆市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

工作指引

社会组织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是汇集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的重要载体，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中大有可为。为引导和推动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工作指引，供各社会组织工作时掌握。

第一条 各社会组织要提高政治自觉，主动担当作为，听党话、跟党走，进一步增强打赢脱贫攻坚战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主动作为，尽力而为，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中做出新贡献。

第二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要关注聚焦的重点地区：

（一）14个国家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区县；

（二）4个市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区县；

（三）18个深度贫困乡镇；

（四）100个定点攻坚村。

第三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要关注聚焦的重点对象：

（一）未脱贫的建档立卡贫困户;

（二）边缘户和监测户；

（三）家庭中有大病或慢性病人的人群；

（四）一年内有参加高考学生的人群；

（五）家庭收入无增长趋势的人群；

（六）打零工、收入不稳定的人群；

（七）住危房的人群；

（八）因遭受严重自然灾害或家庭成员发生较大意外事故的人群。

第四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要关注聚焦的重点领域：残疾人帮扶、医疗救助、教育帮扶、产业扶持、志愿帮扶等。

第五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主要工作路径：

（一）实施帮扶行动，可以与区县扶贫部门、深度贫困乡镇政府或定点攻坚村村委会联系进行。

（二）社会组织要广泛发动、引导干部职工注册成为“中国社会扶贫网”爱心人士，线上实施精准帮扶。链接地址：https://www.zgshfp.com.cn/?p=1。

（三）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要结合自身实际，有钱出钱，有力出力。要因地制宜，有序开展形式多样的扶贫帮扶活动，重点向深度贫困地区、特殊帮扶对象开展帮扶活动，提供资源、人力、技术等支持，积极配合扶贫主管部门，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应有作用。

（四）参与脱贫攻坚工作的社会组织要结合自身资源和实际，选定重点帮扶地方，开展实地走访调研，理清贫困地区、困难群众帮扶需求，研究分析贫困地区生产、生活的困难点与致贫、返贫的关键点。

（五）发挥本组织、本行业、本领域专业特长，找准与贫困地区相适应的扶贫帮扶切入点，选定合适帮扶对象，定点设立专业、精准、有效的扶贫帮扶项目和方式，有效配置帮扶资源。

（六）加强各类帮扶资源统筹，发挥社会组织灵活机动优势，优化资金、物资、技术、人力资源的使用方式，有效覆盖扶贫政策薄弱环节，探索各类新信息技术、管理模式、营销策略的运用，合理使用帮扶资源。

（七）要将参与开展脱贫攻坚工作纳入本组织年度工作计划，提前制定帮扶方案，明确人力、资金、物资支持，定期督促检查工作推进情况，着力推进帮扶成效。

（八）要建立长效帮扶机制，持续重点关注易返贫、易致贫的帮扶对象，有条件的按季度进行走访、电话回访，全力确保帮扶的延续性。

（九）要加强经验总结交流，提炼典型案例，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帮扶模式，定期向主管单位和登记机关报送工作经验和成效。

第六条 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要利用行业优势和影响力，围绕帮扶地方的产业基础和发展定位，帮助贫困村和贫困群众因地制宜发展扶贫特色产业；要积极参与贫困村扶贫产业规划和建设，具备条件的协会会员单位可在各贫困村建立产业发展基地，加大对贫困地方产业转型升级的支持力度，助推打造特色主导产业；有条件的行业协会商会要组织专业人才为贫困地方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提供智力和技术支持，提高增收能力，促进贫困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第七条 教育培训类社会组织要根据自身业务范围，参与教育扶贫结对帮扶，开展扶贫助学助困项目，加大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力度，帮助其完成学业和实现就业。鼓励教育领域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支持各贫困区县教育发展，帮助改善教育基础设施，有序组织协会会员单位、志愿者、大学生、退休教师等到各支援地方开展扶贫支教活动，培训各类教育教学、技术、技能型人才。鼓励教育培训机构通过设立奖学金、助学金的方式，加大对贫困学生资助力度。

第八条 医疗卫生类社会组织要在贫困地区积极开展义诊、免费体检等扶贫公益活动，对贫困对象就医就诊费用实行减免服务。通过提供技术帮助和紧缺医疗设备等方式，支持医疗条件落后的受援地方改善医疗服务设施。要积极参与儿童营养改善、新生儿疾病筛查、妇女两癌筛查、优生优育、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等助医助残项目。有条件的医疗类社会组织要积极组织医疗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到各贫困区县开展挂职、巡诊等支医活动，支持各受援地方医疗卫生人才到协会会员单位开展技术进修。各慈善组织要通过设立专项基金等形式，开展贫困人口重特大疾病专项救助，重点对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家庭给予帮扶。

第九条 志愿服务类社会组织要充分发挥作用，鼓励支持青年学生、专业技术人才、退休人员和社会各界人士到贫困区县开展扶贫志愿者行动，动员各类志愿者参与扶贫调研、助教支医、文化下乡、科技推广、创业引领等扶贫活动。充分发挥社会工作增能赋权、助人自助的专业优势，通过政府购买社会服务，支持社会工作服务机构深入城乡社区、村委会，以贫困家庭为重点，为儿童提供生活、学习、心理和安全等方面服务，为老人提供生活照料、代际沟通、精神慰藉、文化娱乐等服务，为青壮年提供技能培训、能力提升、就业援助、生计发展等服务，帮助贫困家庭和个人摆脱贫困。

第十条 其它各类社会组织要发挥产业信息汇集、行业资源聚集、专业人才密集等优势，搭建就地就近就业平台。

（一）鼓励、引导社会组织主动选择确定一个或几个贫困村为联系点，参与定点帮扶。积极动员行业协会商会发挥自身优势，组织单位会员、个人会员与贫困地区进行结对帮扶，将帮扶重心下移到贫困村、贫困户，帮扶对象瞄准到贫困人口，为贫困户明确一个爱心帮扶人士，或者一个社会帮扶项目、一条帮扶措施，增强帮扶工作的针对性和时效性。

（二）鼓励社会组织参与第三方评估、反映贫困人口合理诉求；实行定向招聘、定向培训、定向服务、定向输出，建立相对稳定的劳动力供需关系，助力贫困劳动力就业脱贫；发挥服务专业、成本较低、运作高效的优势，助力贫困地区水利交通建设、危房改造、文化建设等工作。

（三） 鼓励社会组织向贫困群众宣传现代文明理念和生活方式，开展科技助力精准扶贫活动，参与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保护和修复生态，改善贫困乡村生产生活条件，助力乡村振兴。

第十一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中要特别关注残障贫困人口群体。相对集中帮扶资源，开展残障人士帮扶活动。此类人群是脱贫攻坚工作中最脆弱、最需要帮助的群体。社会组织要围绕激发内生动力开展帮扶，采用请进来和走出去的方式，在获得残障人的理解和接纳后，打开残障人的心扉，从而深入了解他们更深层次的需求，以便开展心理帮扶和心理辅导，让残障人走出社区，走向社会。同时从残障者实际需求入手，以支持、指导、培训残障人士职业技能等方式，把物质帮扶、生活能力重建和心理帮扶结合起来，实现立体关注残障人的新机制。在这个过程中，要注意把握以下要求：一是开展“残障人士需求大数据”建档。通过入户走访建档立卡、特困残障人士家庭，建立需求数据档案，为扶贫工作提供基础数据。二是开展“阳光服务”活动。与公益慈善组织合作，为建档立卡、特困残障人士中，有家庭无障碍改造、辅助器具、康复用品需求的残障人士进行无障碍改造，购买辅具、康复用品等，让残障人士能够更好地出行和融入社会。三是开展“残障人士就业培训”创新体验。寻找爱心企业和公益慈善组织支持，开办残障人士就业培训，创新就业模式，打造残障人士手工活就业基地。

第十二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中要注重帮助贫困地区发展产业。发挥社会组织人力、资金、技术、市场等资源优势，支持贫困地区培育一批扶贫主导产业，通过产业扶贫利益联结机制，带动贫困户主动融入当地扶贫产业发展中来，实现脱贫致富。

第十三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中要注意关爱三留守人员文化生活。文化是脱贫攻坚中必须要面对的重要课题。要充分利用节假日在各项目点开展活动，通过开展类型多样、寓教于乐的多元化活动，关爱留守老人、留守妇女和留守儿童。要培养三留守人员积极向上、向善的道德情操。打造留守儿童之家、留守妇女之家、留守老人之家，并充分发挥这些关爱服务设施的支点作用，以点带面。

第十四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中要注意发掘、包装、推广农特产品。社会组织要发掘当地已有资源，特别是当地贫困户现有生产种植品种和规模，帮助其拓宽销路，发掘其优势潜力。指导贫困户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培训，指导产品规范经营，统一注册商标、统一品牌包装、统一产品质量、统一营销，开拓销路，有效增加经济收入。

第十五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中要注意帮助贫困群众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社会组织可以为村民文化活动提供固定场所。主要为老年人义诊、培训、观影、表演等提供免费的场所。可以发掘村子当地的人文历史，乡村民俗、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向留守儿童传播乡根文化。可以组织开展志愿者三下乡、科普进乡村、留守儿童关爱，以及各种进村捐赠活动。具体可以采取以下举措：一是邀请建筑设计顾问，免费义务担纲设计。二是完善各功能用房的建设装修达到验收标准。三是组织专家研讨会，积极打造实现养老安置、文化教育、留守儿童关爱等功能完备的乡村公益综合体，以此为平台引进城市公益项目资源实现城乡融合。

第十六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中要聚焦特殊困难儿童矫正辅导。要重点关注贫困地区及贫困家庭儿童的心理服务。由于受到贫困的影响，一些儿童在心理健康方面存在一定的缺陷障碍。心理咨询辅导类社会组织可以瞄准这些问题，开展贫困儿童心理调适。同时探索缓解偏远山区儿童安全、生活适应、心理支持与救助帮扶等社会性问题。

第十七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中要注意倡导安全文明新风尚。一是开展“安全用电进乡村”行动，动员社会各界爱心力量，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免费更换电线、节能灯、插座等。二是开展文明村风、家风建设行动，促进乡村文明和谐。三是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处置及环境保护行动，建设美丽乡村，促进山更绿、水更清。

第十八条 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注意事宜：

（一）社会组织助力脱贫攻坚既是政治责任，也是社会组织自身发展建设需要，要积极响应党和政府号召，积极参与，主动作为，在脱贫攻坚战斗中出钱出力，贡献力量。

（二）脱贫攻坚，成败在于精准。社会组织要按照党和政府要求，把主要精力集中用于重点贫困地区和重点贫困对象，做到重点地区、重点对象、重点领域“三聚焦”。

（三）脱贫攻坚既是阶段性工作，也是长期性工作，社会组织要发挥自身特长和优势，从长期性上着眼，组织和设计好项目，帮在关键，帮在重点，帮出成效。

（四）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坚工作，既要捐钱捐物，也要嘘寒问暖。要帮在难处，帮在软处，让实实在在的帮扶行动，产生振奋内心的作用。

（五）在实施帮扶工作过程中，要注意工作人员安全保障，倡议为其购买人生意外伤害保险。

附件：1.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区县及扶贫办联系电话

2.深度贫困乡镇名单及联系电话

3.定点攻坚村名单

附件1

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区县及扶贫办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区县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1 | 万州区 | 023-58569600 | 国家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区县 |
| 2 | 黔江区 | 023-79223577 |
| 3 | 武隆区 | 023-77768273 |
| 4 | 丰都县 | 023-70605638 |
| 5 | 秀山县 | 023-76662856 |
| 6 | 开州区 | 023-52259476 |
| 7 | 云阳县 | 023-55128041 |
| 8 | 巫山县 | 023-57686016 |
| 9 | 奉节县 | 023-56557211 |
| 10 | 石柱县 | 023-73378574 |
| 11 | 城口县 | 023-59221209 |
| 12 | 巫溪县 | 023-51522562 |
| 13 | 酉阳县 | 023-75581421 |
| 14 | 彭水县 | 023-78442457 |
| 15 | 涪陵区 | 023-81812280 | 市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区县 |
| 16 | 潼南区 | 023-44578259 |
| 17 | 南川区 | 023-71422583 |
| 18 | 忠县 | 023-54453819 |

附件2

深度贫困乡镇名单及联系电话

| 序号 | 乡镇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方式 | 备注 |
| --- | --- | --- | --- | --- |
| 1 | 丰都县三建乡 | 陶松森 | 13594500668 | 乡民政和社会事务办主任 |
| 2 | 彭水县三义乡 | 谢旨祺 | 19908372085 | 乡民政办工作人员 |
| 3 | 彭水县大垭乡 | 传王 | 18896021007 | 乡扶贫办主任 |
| 4 | 奉节县平安乡 | 许念安 | 15902380725 | 县民政局工作人员 |
| 5 | 酉阳县车田乡 | 姚健 | 13452219014 | 乡工作人员 |
| 6 | 云阳县泥溪镇 | 吴劲松 | 13896982283 | 镇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副主任 |
| 7 | 武隆区后坪乡 | 蹇隆森 | 18716878996 | 乡社会事务办主任 |
| 8 | 酉阳县浪坪乡 | 李智明 | 18996967608 | 乡民政办主任 |
| 9 | 石柱县中益乡 | 崔建 | 15823078830 | 乡工作人员 |
| 10 | 城口县沿河乡 | 曾令 | 15084309089 | 乡扶贫办主任 |
| 11 | 城口县鸡鸣乡 | 张代斌 | 15213029113 | 镇扶贫办主任 |
| 12 | 巫山县双龙镇 | 卢梦蝶 | 15523963725 | 镇民政办工作人员 |
| 13 | 开州区大进镇 | 张劲鹏 | 15025553118 | 镇社事办工作人员 |
| 14 | 巫溪县红池坝镇 | 张锡定 | 15730595678 | 镇党委副书记 |
| 15 | 万州区龙驹镇 | 张成林 | 18223503665 | 镇脱贫攻坚办公室主任 |
| 16 | 秀山县隘口镇 | 蒲云 | 18716920002 | 镇社会事务办主任 |
| 17 | 巫溪县天元乡 | 熊洪 | 13452887370 | 镇党委委员 |
| 18 | 黔江区金溪镇 | 王雪生 | 13896482955 | 镇社保所所长 |

附件3

定点攻坚村名单

| 序号 | 区县 | 村（社区） | 序号 | 区县 | 村（社区） |
| --- | --- | --- | --- | --- | --- |
| 1 | 万州区 | 白土镇大林村 | 26 | 奉节县 | 平安乡桃树村 |
| 2 | 铁峰乡富强村 | 27 | 平安乡长坪村 |
| 3 | 后山镇铁厂村 | 28 | 草堂镇林政村 |
| 4 | 走马镇百草村 | 29 | 新民镇北庄村 |
| 5 | 普子乡院子村 | 30 | 康乐镇阳北村 |
| 6 | 分水镇大冲村 | 31 | 开州区 | 赵家街道青云村 |
| 7 | 恒合乡里坪村 | 32 | 河堰镇大槽村 |
| 8 | 云阳县 | 耀灵镇大兴社区 | 33 | 渠口镇毛坪村 |
| 9 | 高阳镇光明村 | 34 | 厚坝镇石龙村 |
| 10 | 江口镇大面村 | 35 | 郭家镇盆丰村 |
| 11 | 平安镇红关村 | 36 | 大进镇年化村 |
| 12 | 新津乡新津村 | 37 | 城口县 | 鸡鸣乡金岩村 |
| 13 | 双龙镇竹坪村 | 38 | 沿河乡联坪村 |
| 14 | 南溪镇青山村 | 39 | 明中乡金池村 |
| 15 | 巫山县 | 两坪乡向鸭村 | 40 | 北屏乡松柏村 |
| 16 | 大昌镇自力村 | 41 | 黔江区 | 金溪镇长春村 |
| 17 | 曲尺乡红石村 | 42 | 黄溪镇塘河村 |
| 18 | 龙溪镇三湾村 | 43 | 太极乡大河村 |
| 19 | 巫溪县 | 蒲莲镇兴鹿村 | 44 | 秀山县 | 溪口镇龙洞居委会 |
| 20 | 白鹿镇兰蟒村 | 45 | 石堤镇高桥村 |
| 21 | 胜利乡堑场村 | 46 | 隘口镇百岁村 |
| 22 | 中梁乡星溪村 | 47 | 海洋乡岩院村 |
| 23 | 文峰镇松涛村 | 48 | 武隆区 | 凤山街道出水村 |
| 24 | 菱角镇鱼堰村 | 49 | 浩口乡落心村 |
| 25 | 下堡镇宁桥村 | 50 | 石桥乡天池村 |
| 51 | 彭水县 | 连湖镇回龙村 | 77 | 丰都县 | 保和镇余家坝村 |
| 52 | 联合乡龙池村 | 78 | 涪陵区 | 同乐乡实胜村 |
| 53 | 鹿鸣乡红岩村 | 79 | 青羊镇群英村 |
| 54 | 走马乡龙胜村 | 80 | 南川区 | 金山镇院星村 |
| 55 | 乔梓乡水花村 | 81 | 东城街道黄淦村 |
| 56 | 朗溪乡大堡村 | 82 | 忠县 | 白石镇菜园村 |
| 57 | 普子镇石坝子村 | 83 | 善广乡上坪村 |
| 58 | 龙溪镇老桥村 | 84 | 潼南区 | 小渡镇黄坪村 |
| 59 | 长生镇长生社区 | 85 | 新胜镇三星村 |
| 60 | 酉阳县 | 浪坪乡浪水坝村 | 86 | 北碚区 | 金刀峡镇小华莹村 |
| 61 | 浪坪乡官楠村 | 87 | 渝北区 | 大盛镇千盏村 |
| 62 | 车田乡清明村 | 88 | 巴南区 | 二圣镇幸福村 |
| 63 | 车田乡黄坝村 | 89 | 长寿区 | 长寿湖镇龙沟村 |
| 64 | 小河镇小岗村 | 90 | 江津区 | 柏林镇华盖村 |
| 65 | 偏柏乡苗坝村 | 91 | 合川区 | 二郎镇六合村 |
| 66 | 涂市镇桃鱼村 | 92 | 永川区 | 来苏镇五根松村 |
| 67 | 五福镇高桥村 | 93 | 綦江区 | 顶山镇石佛村 |
| 68 | 板溪镇三角村 | 94 | 大足区 | 季家镇梯子村 |
| 69 | 石柱县 | 下路街道照明村 | 95 | 璧山区 | 三合镇二郎村 |
| 70 | 西沱镇南坪村 | 96 | 铜梁区 | 太平镇坪漆村 |
| 71 | 六塘乡回龙村 | 97 | 荣昌区 | 吴家镇玉峰村 |
| 72 | 临溪镇红阳村 | 98 | 梁平区 | 曲水镇聚宝村 |
| 73 | 三星乡石星村 | 99 | 垫江县 | 五洞镇卧龙村 |
| 74 | 丰都县 | 都督乡沙坪村 | 100 | 万盛经开区 | 石林镇庙坝村 |
| 75 | 虎威镇大溪村 |  |  |  |
| 76 | 龙河镇石堡村 |  |  |  |